

##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，表决截止日期为2019年3月4日，会议通知、会议文件于2019年2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向全体监事发出表决票8份，收回8份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### 1、关于《监事会2018年度工作总结》的决议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2、关于《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计划》的决议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3月4日